

## 张家港富瑞特种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张家港富瑞特种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19年1月16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19年1月11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监事。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孙秀英女士主持。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本次监事会。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会议经过讨论,审议通过了以下决议:

### 一、审议通过《关于调整2017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股票期权行权价格和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调整《2017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股票期权行权价格和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事项,符合公司激励计划关于股票期权行权价格和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调整的相关规定,同意公司对股票期权行权价格和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进行相应调整,调整后的首次授予部分股票期权行权价格为13.1350268(元/股),调整后的预留授予部分股票期权行权价格为:9.7950268(元/股),调整后的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为:6.5650268(元/股),调整后的预留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为:4.8950268(元/股)。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公告的《关于调整2017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股票期权行权价格和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二、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部分 2017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股票期权及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对公司本次回购注销部分 2017 年激励计划相关股票期权及限制性股票事项进行核查后认为：根据公司《2017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鉴于公司 2017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中出现因离职、控股子公司股权变动等原因不再具备激励资格的激励对象 28 人，预留授予部分中出现因离职不再具备激励资格的激励对象 8 人，上述激励对象对应部分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不满足激励要求需要注销回购。监事会同意公司董事会注销上述人员已授予的股票期权共计 61.85 万股；回购注销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55.10 万股。

根据公司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董事会审议本次回购注销股票期权及限制性股票的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 2017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一致同意公司董事会实施办理本次回购注销股票期权及限制性股票的相关事宜。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公告的《关于回购注销部分 2017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股票期权及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张家港富瑞特种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9 年 1 月 16 日